



WUTHERING HEIGHT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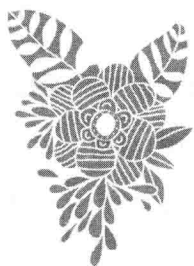
呼啸山庄

[英] 艾米莉·勃朗特◎著

孙致礼◎译



中国书报出版社



WUTHERING HEIGHTS

呼啸山庄

[英] 艾米莉·勃朗特◎著

孙致礼◎译



中国宇航出版社

· 北京 ·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呼啸山庄：汉英对照 / (英) 勃朗特 (Bront, E.)

著；孙致礼译. --北京：中国宇航出版社，2015. 6

书名原文：Wuthering Heights

ISBN 978 - 7 - 5159 - 0922 - 6

I. ①呼… II. ①勃… ②孙… III. ①英语—汉语—
对照读物②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H319.4:I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094667 号

策划编辑 战 颖

装帧设计 李彦生

责任编辑 刘 杰

责任校对 韩红红

出 版 中国宇航出版社

发 行 北京市阜成路 8 号

邮 编 100830

(010)60286808

(010)68768548

网 址 www.caphbook.com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发行部 (010)60286888

(010)68371900

(010)60286887

(010)60286804(传真)

零售店 读者服务部

(010)68371105

承 印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

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规 格 880 × 1230

开 本 1/32

印 张 11.875

字 数 280 千字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159 - 0922 - 6

定 价 39.8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可与发行部联系调换

译者序

《呼啸山庄》是英国文学史上的一部奇书。一百多年以来，它以扣人心弦的故事情节，富有诗意的景物描写，栩栩如生的人物塑造，如火如荼的爱憎激情，吸引着世界各国一代代的读者及评论家，被誉为英语语言中最震撼人心的小说杰作，被列为世界十大小说名著之一。

小说的作者艾米莉·勃朗特，于一八一八年生于英格兰北部的一个牧师家庭。她的父亲帕特里克·勃朗特，原是爱尔兰的一个贫苦农家的子弟，后来经过个人奋斗，进入剑桥大学圣约翰学院，获得学士学位。毕业后，来到约克郡哈特谢德村当副牧师。就在这个小村庄，他于一八一二年和商人家庭出身的玛丽亚·布兰威尔结为夫妻，并于一八一三年有了大女儿玛丽亚，于一八一五年有了二女儿伊丽莎白。

在哈特谢德五年任满后，勃朗特先生将全家迁往布拉德福特教区的桑顿教堂。在这里，勃朗特夫人又先后生下三女儿夏洛蒂，独子布兰威尔，四女儿艾米莉，小女儿安妮。

一八二〇年，勃朗特先生升任牧师，携妻子儿女迁至霍沃思。这是个人烟稀少，荒凉贫瘠，几乎与世隔绝的山村。勃朗特先生的牧师住宅坐落在陡峭的山坡上，周围全是荒山峻岭，背后是通往荒野的小径。为了抵御狂风暴雨的袭击，房子用石头建成，结构十分坚实。

勃朗特夫人由于不适应艰苦的山区生活，加之操劳过度，不久便身患绝症，于一八二一年离开人世。在丧母的阴影笼罩下，勃朗特家的孩子们都变得孤独沉寂起来。他们极少与外人交往，除了到旷野上散散步以外，一家人的主要乐趣，就是在家里读书看报，讲述故事。

一八二四年，勃朗特先生把头四个女儿送到五十英里以外的考恩桥寄宿学校念书。由于学校制度严酷，条件恶劣，两个大女儿染上肺结核，于一八二五年春天相继夭折。勃朗特先生只得把夏洛蒂和艾米莉接回家，让她们与兄弟布兰韦尔和小妹安妮一起，在家中自学。

勃朗特先生有着广泛的兴趣，经常与前来帮他料理家务的伊丽莎白姨妈，谈论时事政治和文学艺术等问题。就在他们的熏陶和引导下，四个孩子养成了丰富的想象力，建立了自己的想象世界：夏洛蒂和布兰韦尔以想象的安格里阿王朝为中心来写小说，艾米莉和安妮则创造了两个名叫贡达尔和加尔丁的太平洋岛屿，围绕它们来编造故事。

艾米莉十七岁时，再次离家去求学，由于恋家心切，不久又辍学回家。这期间，在家境比较拮据的情况下，勃朗特三姐妹都曾出去教过书，或做过家庭女教师，以便供布兰韦尔去上学。后来，三姐妹打算自己开办一所学校。为此，一八四二年初，夏洛蒂和艾米莉一起去布鲁塞尔学习外语和办学知识，不料伊丽莎白姨妈于十月底去世，姐妹俩当即赶回家奔丧。事后，夏洛蒂又回到布鲁塞尔，艾米莉却留在家中照料父亲。一八四四年，夏洛蒂学成归来，三姐

妹办成一所女子学校，怎奈招不到学生，只好半途而废。

一八四五年秋，夏洛蒂偶然见到艾米莉的一卷诗稿，觉得十分隽永，耐人寻味，便说服两个妹妹，三人自己筹款（五十镑），分别化名柯勒·贝尔、艾利斯·贝尔、阿克顿·贝尔，于一八四六年四月合出了一本诗集。这部集子尽管收进了艾米莉的几首著名诗篇，但却没有引起多大反响，总共只售出两本。

诗集的失败，并没有吓倒勃朗特三姐妹，她们仍在坚持创作各自的第一部小说。艾米莉写作《呼啸山庄》，大约开始于一八四五年十月。一八四七年七月，小说找到出版人以后，对方又迟迟不动，后来还是借助《简·爱》的东风，才于同年十二月，与安妮的小说《阿格尼斯·格雷》合集出版。

一八四八年九月，她们的兄弟布兰韦尔不幸早逝。为他送殡时，艾米莉伤了风，后来发展成肺病。她性情倔强，拒不看医吃药，抱病操持家务，直至同年十二月十九日与世长辞，终年仅仅三十岁。

《呼啸山庄》出版后，一直不被世人所理解，竟被冷落了四十多年。直至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初，人们才意识到，这是一位女作家所能写出的“最好的散文诗”。进入二十世纪以后，这部小说就像一块威力无穷的磁铁，紧紧攫住了亿万读者的心，令他们着迷，令他们激动。

一部篇幅不是很长的小说，为什么会有这么大的魅力呢？无疑，小说情节曲折，构思奇特，这是它引人入胜的重要因素，但却不是主要因素。以笔者之见，这部小说的最大魅力，来自它那荡人心肺的感情力量。

人类的感情世界是五彩缤纷的，而处于两极的，则是爱和恨这两种极端的感情。《呼啸山庄》最不寻常的，就是紧紧环绕着爱与恨的激烈冲突，把读者带进了一个波澜起伏的感情世界。

乡绅厄恩肖把希思克利夫带回呼啸山庄以后，其子欣德利

觉得这个弃儿剥夺了父亲对他的爱，威胁着他的财产继承权，便对他恨之入骨，等父亲一死，就把他贬为仆人，横加折磨和凌辱。就在同这专制压迫的抗争中，希思克利夫和厄恩肖之女凯瑟琳倾心相爱了。但是，希思克利夫的卑贱地位，凯瑟琳头脑中的世俗观念，又构成了他们这场爱情不可逾越的障碍。当凯瑟琳决定嫁给阔少爷埃德加·林顿时，希思克利夫对恋人的炽烈的爱，顿时化作对仇敌和情敌的刻骨的恨，驱使他向欣德利和埃德加，以及他们的后代，发起了疯狂的报复。

希思克利夫的报复阴谋得逞了，呼啸山庄和画眉田庄相继落入他的手中，无辜的小凯茜和哈雷顿也变成了他的奴仆。但是，这一切又给他带来了什么呢？除了落得“像魔鬼一样孤独”以外，他别无所获。任凭他如何报复，他都无法改变这样一个现实：他永远失去了心爱的凯瑟琳。最后，他终于认识到报复是徒劳的，无心再将小凯茜和哈雷顿置于死地，便开始作践自己，以求早日死去，好与凯瑟琳鬼魂相伴。

希思克利夫做了两座庄园的主人之后，试图建立起一个由仇恨主宰一切的阴森世界。然而，这又谈何容易！请看小凯茜，她把一颗爱心献给了所有的亲友，包括她被迫嫁给的那个冷酷的小林顿。再看哈雷顿，他受尽了希思克利夫的欺压，还要维护他的名声。而尤为动人的是，这对年轻人在令人窒息的气氛下，结成了幸福的伴侣。这一切充分说明，恨扼杀不了爱。

人们习惯于把《呼啸山庄》称做一场爱情悲剧。其实，这部小说描写了两代人的两起爱情故事，两者性质不同，结局也大不一样，因而更加增添了小说的魅力。

希思克利夫和凯瑟琳的爱，是一场惊心动魄的生死恋。他们彼此相爱，并不是作为一种“欢乐”，而是作为“自身的存在”，因为他们有着“一模一样”的灵魂，谁也离不开谁。凯瑟琳嫁给埃德加以后，发觉自己陷入了一个“陌生世界”，等再见到希

思克利夫时，便一头扑进他的怀里，死死抱着他不放，当天夜里就离开了人世。希思克利夫对凯瑟琳的爱，更是达到白热化的地步。在他看来，埃德加算得了什么？“就凭着他那弱小的身躯，他就是倾注全力爱上八十年，也不抵我爱上一天。”凯瑟琳死去十八年后，希思克利夫也郁郁而终。他们两个结成一对游魂情侣，出没在呼啸山庄的荒野上。

显然，作者对男女主人公的爱情描写，既有现实主义的成分，又有浪漫主义的色彩。希思克利夫和凯瑟琳意欲冲破一切束缚，狂热而执著地追求“超人世的爱”，既深刻地揭示了现存社会对人性的压抑和扭曲，又充分表达了作者对纯真爱情的憧憬。

与这“超人世的爱”相对照的，是小凯茜和哈雷顿的“世俗的爱”。希思克利夫的残酷压迫，给他们在感情上设下了重重障碍。但是，这两颗渴望人生幸福的心灵，却在那冰霜冻土中萌发了爱情的种子。为了帮助哈雷顿从愚昧无知中解脱出来，小凯茜满腔热忱地教他学文化，做学生的每取得一点点进步，做老师的便奖赏他一连串甜蜜的吻。这是多么动人的情景啊！难怪女管家内莉感叹说：“我的最大心愿，还是希望这两个人结合。等他们举行婚礼那天，我谁也不羡慕了，英国不会有比我更快乐的女人了！”

艾米莉在短短的一生中，从没体味过爱情的甘甜，但是我们可以感受到，她的内心世界是多么深沉！在她的梦幻世界里，她崇尚那神奇的“超人世的爱”；在现实生活中，她又向往那美满的“世俗的爱”。

让爱注满人间！这既是《呼啸山庄》的主题，也是它的主要魅力所在。

孙致礼

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章	/ 1	第十八章	/ 205
第二章	/ 8	第十九章	/ 216
第三章	/ 19	第二十章	/ 221
第四章	/ 34	第二十一章	/ 228
第五章	/ 43	第二十二章	/ 247
第六章	/ 48	第二十三章	/ 254
第七章	/ 56	第二十四章	/ 264
第八章	/ 68	第二十五章	/ 276
第九章	/ 79	第二十六章	/ 281
第十章	/ 98	第二十七章	/ 287
第十一章	/ 118	第二十八章	/ 302
第十二章	/ 131	第二十九章	/ 311
第十三章	/ 146	第三十章	/ 318
第十四章	/ 159	第三十一章	/ 326
第十五章	/ 169	第三十二章	/ 333
第十六章	/ 179	第三十三章	/ 346
第十七章	/ 185	第三十四章	/ 356

第一章

一八〇一年。我刚去拜见过我的房东——就是那个将会让我吃尽苦头的孤僻邻居。这可真是个美丽的乡间啊！我相信，在整个英格兰，我再也找不到一个如此远离尘嚣的去处了。一个厌世者的理想天堂——而由希思克利夫先生和我来分享这荒凉景色，倒是非常合适的一对。多棒的家伙！我骑着马走上前时，看见他那双黑眼珠猜忌地缩在眉毛下面；等我通报姓名时，他把手指更深地藏进背心口袋里，显出一副决不掉以轻心的神气。这当儿，他全然没有想到，我心里对他萌生了几分好感。

“希思克利夫先生吗？”我问。

回答是点一下头。

“我是洛克伍德先生，你的新房客，先生——我一到达此地，就荣幸地尽快来拜见你，表达一下我的心意，希望我再三要求租下画眉田庄，没有给你带来什么不便。我昨天听说，你心里有些……”

“画眉田庄是我自己的产业，先生，”他眉头一蹙，打断了我的话。“我只要能阻止，就决不允许任何人给我带来不便——

进来吧！”

这一声“进来吧！”是咬着牙说出来的，表达的是“见鬼去！”的情绪。就连他依着的那扇栅门也一动不动，没有对他的话作出反响。我想正是这个情况，促使我接受了他的邀请：我对一个似乎比我还冷漠得出奇的人，发生了兴趣。

他眼看着我的马的胸脯快撞上了栅栏，便伸出手解开门链，随即气鼓鼓地领着我走上石板路，等走进院子时，就大声嚷道：

“约瑟夫，把洛克伍德先生的马牵走，再拿点酒来。”

“看来这是这家子全部的家仆班子啦，”听了那道双重命令，我心中暗想。“怪不得石板缝里长满了草，树篱只有靠牲口来修剪。”

约瑟夫是个上了年纪的人，简直是个老头：也许很老了，虽说人还挺壮实。

“上帝照应啊！”他从我手里接过马时，怨声怨气地低声嘟囔着；与此同时，还狠狠地瞪了我一眼，我只得好心地猜想，他一定需要上帝来帮助他消化肚子里的食物，因而他的那声虔诚的祈求，跟我的突然来访毫无关系。

呼啸山庄是希思克利夫先生的住宅名称。“呼啸”是当地一个具有特殊意义的字眼，形容这地方在狂风暴雨的天气里，大气如何喧嚣。的确，这里一年到头都流通着清新纯净的空气。人们只要看看房头几棵矮小的枫树那过度倾斜的样子，看看一排瘦削的荆棘都朝一个方向伸展枝条，仿佛在乞求太阳的施舍，便可猜想到北风吹过山巅的威力。幸而建筑师有先见之明，把房子盖得结结实实：狭窄的窗子深深嵌在墙壁内，墙角都用凸出的大石块保护着。

跨进门槛之前，我停下脚观赏布满宅子正面，特别是大门周围的那些奇形怪状的雕刻。大门上方，我在众多残破的怪兽

和不知羞的小男孩中间，发现了“一五〇〇”这个年份和“哈里顿·厄恩肖”这个姓名。我本想议论几句，请求乖戾的主人讲讲这座住宅的简史，但是从他站在门口的架势看，分明是要我赶快进去，或者干脆离开，而我还没看过厅堂内室，不想惹他不耐烦。

一跨步，也没有经过什么穿堂过道，就进了家人共用的起居室。他们别出心裁地把这里称做“堂屋”。堂屋通常包括厨房和客厅，但是在呼啸山庄，我相信厨房被挤到了另一个部位：至少我听得里边有唧唧喳喳的说话声，炊具叮叮当当的磕碰声；大壁炉那里，看不见烤炙、烧煮或烘焙的迹象，墙上也见不到有什么铜锅和锡滤器在闪闪发光。屋子的一头，在一个橡木大碗橱上，摆着一排排的白瓷盘子，中间还点缀着一些银壶和银杯，一层层的直垒到屋顶，射出璀璨的光芒和热气。房子从未吊过顶，屋顶的整个构造光秃秃的，一目了然，只有一处，被摆满燕麦饼、牛腿、羊肉和火腿的木架遮掩住了。壁炉上方，挂着几支蹩脚的杂式老枪，还有两支马枪，而为装饰起见，壁炉台上一溜儿摆着三只漆得光彩斑斓的茶叶罐。地面铺着光滑的白石板；椅子都是高背式的，结构简陋，漆成绿色；有一两把笨重的黑椅子躲在暗处。在碗橱底下的圆拱里，躺着一条巨大的酱色的母猎狗，身边围着一窝唧唧哇哇的狗崽子，还有几条狗待在别的暗角里。

这屋子和陈设若是属于一个普通的北方农民，倒也没有什么稀奇的。一副倔强的面孔，一双粗壮的腿，如果穿上齐膝短裤，打上绑腿，那会显得越发精神。你若是饭后选准时间，在这群山之间随便转悠五六英里，就会看见这样一个人，坐在扶手椅里，面前的圆桌上放着一大杯冒着泡沫的麦芽酒。但是，希思克利夫与他的住宅和生活方式，形成了奇异的对照。从外

貌上看，他是个皮肤黝黑的吉卜赛人，可是从衣着举止上看，他又是个绅士——也就是说，像许多乡绅那样的绅士：也许有点邈里邈遑，但是他的不修边幅看上去并不失雅观，因为他体态挺拔英俊——还有些乖僻——有人可能怀疑他带有几分粗人的傲慢——一种心灵上的共鸣告诉我，并非这么回事；我凭直觉得知，他的冷淡是由于厌恶炫耀感情——厌恶人们彼此表示亲热而造成的。他不管爱谁恨谁，都隐藏在心底，而把再受到别人的爱或恨视为很不体面的事——不行，我滔滔不绝地讲得太快了：我过于慷慨了，把自己的特性加到了他身上。希思克利夫先生跟我一样，遇到愿意交好的人，就把手藏起来，但是动机却跟我截然不同。但愿我的气质有些特别吧：我亲爱的母亲过去常说，我一辈子也休想有一个舒适的家，直到今年夏天，我才证实自己根本不配有那样一个家。

当时，我在天朗气清的海滨消夏一个月，偶然结识了一个极其迷人的姑娘：她还没有留意我的时候，在我眼里真是个绝代佳人。我“从未诉说过我的爱情”^①；不过，如果眉眼也能传情的话，即便是最蠢的傻瓜也看得出，我给搞得神魂颠倒：后来她明白了我的情意，向我回送了一个秋波——人们想象得到的最甜蜜的秋波——我怎么样呢？说起来真丢脸——我像个蜗牛似的，冷冰冰地缩回去了；她每瞅我一眼，我就变得越冷漠，缩得越远；直到最后，那可怜的天真姑娘怀疑起自己的神志来，自以为搞错了，落得窘迫不堪，劝说母亲带她溜走了。

就是由于这古怪的脾性，我得了个冷酷无情的名声。多么冤枉啊，只有我心里明白。

我在壁炉边的一把椅子上坐下来，房东朝对面的那一把走

① 洛克伍德在引用莎士比亚喜剧《第十二夜》第二幕第四场中的对白。

去。为了填补那沉默的间隙，我伸手想去摸摸那条母狗。这条狗离开了它那一窝小宝贝，饿狼似的溜到我的腿肚子后面，撅起嘴唇，白牙齿上淌着口水，就想咬我一口。

我抚摸了一下，惹得它从喉头发出了一声长吠。

“你最好别逗这条狗，”希思克利夫先生也跟着吼了一声，一边用力跺了一下脚，让狗没有发出更凶的嗥叫。“它不习惯受人娇宠——不是当做宠物养的。”

接着，他大步走到一个边门，又大声嚷道：

“约瑟夫！”

约瑟夫在地下室深处，也听不清他在嘟囔什么，反正没有表示要上来；于是，他的主子只好钻到下面去找他，丢下我面对着那条凶恶的母狗和一对狰狞的篷毛牧羊犬，它们仨一道，虎视眈眈地监视着我的一举一动。

我真不愿意和犬牙打交道，便一动不动地坐着——然而，我心想它们不会懂得无声的冒犯，便愣头愣脑地向三只狗挤眉弄眼，做起鬼脸来。不知道我的哪个嘴脸激怒了母狗，它勃然大怒，忽地跳上我的膝盖。我猛地把它推开，急忙拉过桌子做抵挡。这一下可捅了马蜂窝。六七只大大小小、老老少少的四脚恶魔，一窝蜂地从暗洞里窜出，朝众矢之的冲来。我觉得我的脚后跟和衣摆成了特别的攻击目标；便一面使劲用拨火棒挡开几个较大的攻击者，一面又不得不大声告急，求这家人来重建和平。

希思克利夫先生和仆人往地下室的阶梯上爬着，不慌不忙的真令人恼火。尽管狗在炉边狂吠乱咬闹翻了天，我觉得他们两个的动作丝毫不比往常快。

幸亏厨房里有个人动作比较快：一个健壮的女人，撩起衣裙，光着胳膊，两颊火红，挥舞着煎锅，冲到我们中间。她就

凭这件武器，加上她的舌头，倒是卓有成效，风暴奇迹般地平息了，等主人赶到时，只有她还在现场，气喘得像狂风卷过的大海那样一起一落。

“见鬼，这是怎么回事？”主人问道，两眼盯着我。受到刚才的非礼之后，还得看这样的眼色，真让人难以忍受。

“是呀，真是见鬼！”我嘟哝说。“先生，即使恶魔附体的猪群^①，也没有你这群畜生凶恶。你不如把一个生客丢给一群猛虎好啦！”

“人不招惹它们，它们是不会冒犯人的，”主人说着，把酒瓶放在我面前，把搬开的桌子放回原处。“狗是应该保持警觉的。喝杯酒吧？”

“不，谢谢。”

“没给咬着吧？”

“我要是给咬着了，也会在咬人的家伙身上打上我的印记。”

希思克利夫绷紧的脸舒展开了，咧嘴笑了。

“得啦，得啦，”他说，“让你受惊了，洛克伍德先生。来，喝点酒吧。敝舍难得有客人光临，因此我愿意承认，我和我的狗都不大懂得如何接待客人。祝你健康，先生！”

我鞠了个躬，也举杯回敬了他。我开始意识到，为了一群狗的失礼而坐在那里生闷气，未免有点犯傻。再说，我不愿意让这家伙再来取笑我，因为他已把兴致转到取笑上了。

也许是经过慎重考虑的缘故，他觉得得罪一个好房客也划不来，便把态度稍许放缓和些，说话不再简慢得连代名词和助动词都略去了，而且还提起了一个他认为我会感兴趣的话题——谈论我目前这个隐居所的优点和缺点。

① 见《圣经·新约·路加福音》第八章第三十一至三十三节。

我发现，他对我们涉及的话题很有见识，临到回家的时候，我居然来了兴致，主动提出明天再来拜访。

显然，他并不希望我再来叨扰。尽管如此，我还是要来。真令人惊讶，我觉得自己跟他比起来，是多么喜欢交际啊。

第二章

昨天下午天很冷，又有雾。我本想一下午都待在书房的壁炉边，不打算踏着荒野和泥路去呼啸山庄了。

但是，吃过午饭之后（请注意：我在十二点和一点之间吃饭，那位我租房时随着一起受雇用的女管家，无法理会，也不愿理会我要求在五点钟开饭^①），我抱着那个懒惰的想法上了楼，一走进屋，看见一个女仆跪在地上，身边放着扫帚和煤斗，正用一堆堆煤渣去扑灭火焰，搞得屋里尘土弥漫。我见此情景，立刻退回来了。我拿了帽子，走了四英里，赶到希思克利夫的花园门口时，恰好躲过了那刚飘起来的鹅毛大雪。

那荒凉的山顶上，地面结着黑霜，冻得硬邦邦的，我让寒气刺得四肢发抖。我解不开门链，就跳了进去，顺着两边蔓生着醋栗树丛的石板路跑去，白白敲了半天门，指关节都敲疼

① 洛克伍德来自城里。当时，在南方上流社会里，人们通常把主餐安排在下午五点钟，而在北方，特别是在农村和下等社会，主餐往往安排在中午十二点。